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業務。董事會由十三名董事組成，包括七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與各名董事訂立服務合約。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若干資料。

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公司的職位
遲少林	39	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
蔣太科	36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李建明	38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曾志銘	47	執行董事
隋世凱	35	執行董事
毛萬鈞	43	執行董事
姜振遠	48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公司的職位
徐藝銘	59	非執行董事兼顧問
杜力	52	非執行董事
吳克忠	46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舒華東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立眾	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琳	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遲少林先生，39歲，現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總裁，負責整體策略規劃、業務規劃及本集團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遲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遲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創辦人。遲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六月十日、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日、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一日、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三日、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分別出任常熟電子、威海電線、常熟連接技術、威海電子、武漢電子、德州電子、常熟電線及深圳通訊科技的董事兼主席。

遲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5年電子行業經驗。彼為中國公民，並無擔任全職政府官員或全職國有／國營實體僱員。加入本集團前，遲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三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擔任勝山電子(威海)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遲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威海市第十一屆委員會代表，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期間獲山東省威海市政府、中國商業協會及其他機構頒發多項獎項及認證，包括「威海市優秀青年企業家」、「威海市最具影響力經濟年度人物自主創新獎」、「威海經濟技術開發區骨幹企業經營者創業獎」及「威海經濟技術開發區勞動模範」獎項。二零一零年遲先生亦榮獲「第十八屆山東省優秀企業家」稱號。

遲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顧問徐藝銘女士之女婿。

蔣太科先生，36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以及本集團線纜事業部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線纜事業部策略執行、經營規劃及整體管理，亦負責本集團的重大事宜的決策。蔣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出任威海電線的總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蔣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七月八日、二零零六年八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起分別擔任威海電線、常熟電線、深圳通訊科技的董事。

蔣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4年線纜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蔣先生就職於電子及技術行業多家公司，包括分別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及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出任萬泰集團工程師(負責產品設計及研發)、東莞立成電線廠副廠長(負責生產及技術)、豐源電線電纜有限公司副廠長(負責整體管理及營運)以及深圳朋鼎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蔣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深圳大學管理專業，取得大專文憑。

蔣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毛萬鈞先生的妻子之弟弟。

李建明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一職，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加入本集團起，彼參與本集團重大事宜的決策，並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資本投資與融資決策。李先生亦負責提升及改善本集團的資訊系統、內部控制及其他相關事宜。

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出任威海電子董事。

李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6年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擔任財富500強之一The Timken Company的中國公司總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計師，負責財務管理事宜。李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擔任中外合資企業青島金嶺電器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財務程序改善、內部控制及其他相關事宜，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擔任珠海天思軟件技術有限公司青島分公司的科技部主管，負責提升及進行資訊系統的開發。

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為高級會計師，取得國際註冊會計師資格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取得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證書。高級會計師資格為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財政部等中國政府機構基於學歷、實踐能力及相關會計專業的工作經驗頒發的最高級別會計資格。彼在企業融資、財務管理、企業稅務規劃及企業資源規劃信息管理方面經驗豐富，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在不同刊物上發表多份財務管理論文。

曾志銘先生，47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常熟連接技術副總經理，負責常熟連接器業務的技術研發、市場策略及營運規劃，以及整體業務，並帶領常熟連接技術取得連接器相關領域的六項專利。

曾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常熟連接技術連接器事業部副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曾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22年電子連接器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三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擔任騰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實驗部主任(負責實驗計劃及測試分析)，並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在普樂創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負責管理工作。彼在連接器的研發、生產與銷售方面有18年的經驗，並發明多項有關生產連接器的新發明，擁有多項生產專利。

隋世凱先生，35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外接信號線組件及電源線組件事業部副總經理，負責該部門的整體營運及管理。隋先生自本集團獲得逾13年電子行業經驗。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一九九七年十二月擔任威海電子生產科長，負責一號生產科的生產管理。彼亦曾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晉升為威海電子生產經理，負責該公司的生產管理、產品加工及產品成本控制。隋先生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出任常熟電子的董事。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外接信號線組件及電源線組件事業部副總經理，並先後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起出任威海電子及武漢電子的董事，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開始擔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隋先生擁有逾10年的成本控制及企業管理經驗，亦擁有產品加工及開發的專門技術。彼於二零零七年負責本集團的研發項目，改良焊接方式及技術，並於二零零八年將DVI及RGB系列的產品由兩片式改為一體式，大大改善本集團產品設計及品質。

毛萬鈞先生，43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威海電線的副總經理，負責威海電線的整體營運及管理。

毛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威海電線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晉升為威海電線的副總經理，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以來，毛先生主導建設威海電線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及管理資訊系統，改良該公司的目標管理系統及其他有關範疇，以及提升整體管理。

毛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8年線纜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毛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東莞萬泰電線廠部門主管，主要負責生產、品質監控、環保及職業健康與安全系統。彼具備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亦擅於執行ISO9001、TS16949、ISO14001等多個體系。

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蔣太科先生的姐夫。

姜振遠先生，48歲，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常熟連接技術FFC事業部總經理。

姜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常熟連接技術FFC事業部總經理，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姜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8年電子技術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姜先生曾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四年任職於韓國軍浦LG株式會社、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任職於韓國漢城電線株式會社、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任職於韓國新大宇精密電子株式會社、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任職於韓國KFC電子(負責FFC連接器的研發)。姜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任職於連雲港中振精密有限公司，負責整體管理及開發。彼在韓國FFC行業屬於首批專業技術師，在該範疇擁有逾18年經驗。

姜先生參與中國FFC行業發展超過10年，並為中國最大的FFC工廠P-TWO Industries Inc. 提供技術意見及服務，並將韓國FFC相關加工技術、原材料技術及設備機器技術引入中國。

徐藝銘女士，59歲，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顧問。徐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為本公司資深高級管理人員之一。徐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三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月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先後擔任威海電子的副總經理及德州電子的副總經理，負責相關公司的日常行政工作。徐女士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的顧問，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開始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零九年擔任本集團顧問起，徐女士憑藉過往在本集團及本行業的經驗持續提供有關質量控制管理體系及程序的一般意見。

徐女士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24年電子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徐女士曾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三年擔任威海市北洋光學儀器廠生產科長，並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間在威海市北洋電器集團附屬公司星地電子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

徐女士為遲少林先生的岳母。

杜力先生，52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以來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杜先生現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高級投資經理、山東區業務總經理兼投資委員會成員以及深圳市康沃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杜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獲得中國科學院西安光學精密機械研究所光學博士學位，於一九八二年一月至一九八四年八月擔任長春光學精密機械學院光學院助教，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擔任中國科學院西安光學精密機械研究所副研究員，期間於一九九三年在德國柏林工業大學進修並獲得半導體物理及光電高級專業培訓證書。杜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一九九九年九月擔任深圳安科高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技術市場經理。自一九九九年以來，彼任職於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杜先生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榮獲中國科學院技術創新一等獎。杜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擔任安徽豐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153)非執行董事。

吳克忠先生，46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一九九零年一月擔任上海交通大學證券學講師。自一九九二年起從事投資銀行的證券投資諮詢，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二年在美國華爾街從事投資業務。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自美國回國以來，一直參與金融服務、傳媒、電訊、電子商貿、消費品、新型材料等行業的多個風險資本項目。二零零七年，彼主持廣州禦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領先的自動提款機(「ATM」)製造商及ATM網絡營運商)在深圳證券交易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所中小企業板的上市投資。吳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五年七月及一九八七年七月獲上海交通大學工程學及法律雙學位。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獲得西南路易斯安那大學工程管理理學碩士。

舒華東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舒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舒先生現為幻音數碼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8248)及大中華實業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4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舒先生有逾15年核數、企業融資及企業財務管理經驗。自一九九四年三月起，舒先生開始任職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零零年十月離開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時為重組服務部經理。舒先生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受僱於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擔任企業融資部股本市場經理，負責上市申請項目的日常管理，並就併購交易提供意見。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舒先生擔任Deloitte & Touche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經理。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舒先生曾任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聯席董事。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期間，舒先生為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8)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監督該公司財務管理事宜。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舒先生為熔盛重工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負責監督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管理事宜。舒先生現任百勤國際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負責監督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策略及日常財務管理事宜。舒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在澳洲Deakin University畢業，持有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舒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

宋立眾先生，35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現為哈爾濱工業大學(威海)信息科學與工程學院的副教授、碩士導師，主要研究雷達信號處理、天線技術、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彼已發表學術論文20餘篇。

宋先生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獲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專業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獲通信與信息系統學科博士學位。彼曾在哈爾濱工業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科博士後科研流動站從事研究工作。

鄭琳女士，39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鄭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女士為中國執業律師，自二零零八年四月起一直任職於北京華堂律師事務所。在此之前，彼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任職位於山東省威海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的為爾福電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任職於山東威海聯合航空總公司，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曾任職於山東英良泰業律師事務所。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完成法律遠程課程後自山東大學畢業，並於同年通過國家司法考試，取得中國律師執業資格。二零零六年，鄭女士通過國家證券業資格考試，取得中國境內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

鄭女士現為中國致公黨黨員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威海市政協委員。鄭女士向多家政府機構、上市公司、國營企業及其他實體提供法律意見，包括山東正大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山東聯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雙輪集團公司、煙臺萬華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及東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於緊接本售股章程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擔任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董事，亦無涉及與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事件。

高級管理層

譚震先生，33歲，常熟電子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內接信號線組件產品的生產、研發、及銷售，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常熟電子經理，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擔任常熟電子董事，亦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內接信號線事業部副總經理。

譚先生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11年電子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擔任樺晟電子(中山)有限公司品質監控部主管，負責產品品質素監控；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彼為泰科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同軸線纜項目經理，負責同軸線纜的研發及生產；二零零四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彼為樺晟電子(中山)有限公司機械部經理，負責前期研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十二月，彼為河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經理，負責整體營運。譚先生為柔性扁平線纜及同軸線纜產品的研發、生產工序設計及工場管理的專家，從事內接信號線組件產品工作已11年。彼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畢業於南洋理工大學電機系，電氣技術專業。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陳晶女士，33歲，本公司財務部經理，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包括制定多項財務管理守則、財務收支計劃、成本規劃及財政預算，及編製本集團財務報告及分析。陳女士於本集團及過往職位中累積逾七年賬目管理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任職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擔任助理核數經理，在財務管理方面的經驗豐富。彼畢業於大連理工大學，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三年獲得經濟系學士學位及會計系碩士學位。

公司秘書

何詠欣女士，28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應用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何女士擁有豐富的上市公司公司秘書經驗。

加入本集團前，何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擔任英發集團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秘書主任，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邦盟匯駿秘書顧問有限公司，目前擔任高級公司秘書部主任。何女士目前亦擔任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代號：8167)及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8205)的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支付予其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以股份支付的酬金及退休供款)分別約為人民幣491,000元、人民幣701,000元、人民幣1,608,000元及人民幣912,000元。

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僱員，可以本公司僱員的身份收取薪金及其他津貼與實物福利形式的酬金。本公司就董事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行使本公司營運相關職能所產生的必要合理費用提供補償。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基本薪金、以股份支付的酬金及退休福利供款)分別為人民幣508,000元、人民幣622,000元、人民幣1,472,000元及人民幣986,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退休福利供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000元、人民幣10,000元、人民幣10,000元及人民幣10,000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予任何董事，亦無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全球發售完成後，本集團的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會考慮本集團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就本集團董事的薪酬作出建議。根據現行安排，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董事應付的薪酬總額及其應收的實物利益(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舒華東先生、宋立眾先生及鄭琳女士三名成員組成。

薪酬及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及福利委員會，由鄭琳女士、舒華東先生及徐藝銘女士三名成員組成。薪酬及福利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本公司向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酬金及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均由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定期監督，以確保彼等的酬金及薪酬保持適當水平。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由遲少林先生、舒華東先生及宋立眾先生三名成員組成。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推薦填補董事會空缺、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人選，並監督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進行企業管治。

合規顧問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派杰亞洲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須就以下事項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1) 刊發任何法定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
- (2) 進行可能屬於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3) 本公司擬按有別於本售股章程所述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本公司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售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4) 聯交所向本公司查詢有關本公司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

合規顧問的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寄發有關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度報告日期止，可經雙方協議延長。

此外，為確保本公司董事全面知悉彼等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及責任，並隨時洞悉香港及中國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 (i) 本公司於上市後將繼續委聘有關香港法例及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就有關上市規則、相關公司法及證券法發展(尤其是董事職責及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提供定期培訓；
- (ii)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留任合資格機構派杰亞洲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協助本公司處理有關上市規則的一切合規事宜及問題，並須主要就有關上市規則的合規事宜及問題為本公司董事提供定期培訓；
- (iii) 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監管本集團企業管治事務，包括確保每名新任董事於上任之初即獲得全面正式的入職培訓，並於其後獲得必要的指示及職業發展，以確保彼正確瞭解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並完全瞭解彼根據成文法和普通法、上市規則、有關法律規定及其他管理規定以及發行人業務及管理政策的責任；及
- (iv) 本公司亦將為董事積極尋求其他培訓機會，並支持董事參與香港或中國其他專業機構(包括但不限於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供的有關主題的各種課程及活動。